

# 宜蘭縣政府第 760 次縣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7 年 8 月 28 日(星期二)上午 8 時 30 分

地點：本府第三會議室

主席：陳代理縣長金德

記錄：葉秀敏、彭騰進

出席人員：本府各單位主管、所屬機關主管(如簽到表)。

請假人員：建設處李代理處長欣立、交通處林處長國民、消防局徐局長松奕

壹、會議開始

貳、宜蘭縣警察志工大隊長許財清授證典禮

參、頒獎

107 年第 2 季「團隊服務態度評比」：

第 1 名：工商旅遊處

第 2 名：水利資源處

第 3 名：民政處

肆、報告事項

一、確認第 759 次會議紀錄：無修正意見，紀錄確定備查。

二、確認歷次會議主席裁示事項各局、處辦理情形：已辦理完畢者，同意結案；未辦理完成者，請積極辦理。

三、各局、處重要事項報告：

財政稅務局林局長嘉洋報告：

以下 5 件墊付案，本次縣務會議通過後，請提案單位速送縣議會審議，倘案件有急迫性，務必請託議長協助先行同意：

本府暨所屬機關所提墊付案明細表

單位(機關)	辦理項目
社會處	辦理「107 年 1 月至 12 月社工人員執行風險工作補助費」增加經費
水利資源處	辦理「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直轄市、縣(市)管河川、區域排水第二期治理工程—羅東水網北部幹線(含橋梁改建)第一期工程」增額經費
水利資源處	辦理「流域綜合治理計畫—107 年宜蘭縣清水抽水站設備新增工程經費
社會處	辦理「107 年宜蘭縣托育資源博覽會計畫」經費
海洋及漁業發展所	辦理 107 年「沿近海漁業永續發展-活化人工魚礁區及天然礁區計畫」經費

陳代理縣長金德裁示：

本案通過，請提案單位速送縣議會審議。

伍、討論事項：

一、訂定「宜蘭縣地價稅延期或分期繳納辦法」草案。(財政稅務局提)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二、修正「宜蘭縣救護車執行勤務收費標準第四條附表」草案。(衛生局提)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三、修正「宜蘭縣政府警察局編制表」案，提請審議。(警察局提)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四、修正「宜蘭縣政府消防局組織規程第二條之一、第四條及編制表」案。(消防局提)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陸、主席裁示

陳代理縣長金德裁示：

一、本縣地價稅單請財稅局研議10月初寄發，近日普查課徵地價稅對象時對農地的部分要更審慎，農地農用課徵田賦，非農用才依法改課地價稅，例如農舍作餐廳等營業使用。今年縣府頒布新修正農地興建農舍審查要點、農業設施容許使用辦法及客土改良辦法，已有部分農地違規個案依新規定申請補正以合法，例如圍牆已降低、違規填土依客土規定申請合法等，只要補正個案在年底前向本府申復，可免稅，屆時請農業處協助辦理。

二、有關農地違規使用課徵地價稅情事，請財稅局調查後另行列表，擇期向本人報告。

柒、散會：上午9時。